

证券代码：837457

证券简称：莎朗股份

主办券商：方正承销保荐

深圳市莎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保证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时间、方式、召集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无需相关部门的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无需相关部门的批准和履行其他必要程序。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11月26日上午10:00-11: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7457	莎朗股份	2020年11月23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深圳市莎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

公司股票于2016年5月2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公司根据自身业务开展情况及所处行业发展状况，为了更好地集中精力做好公司经营管理、提高经营决策效率，经慎重考虑，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具体终止挂牌时间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批准的时间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1月1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46）。

（二）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

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顺利完成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的相关事宜，现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相关规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相关具体事宜。授权的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 1) 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提交本次终止挂牌的申请材料；
- 2) 起草、批准、签署、修改、接受、执行与本次终止挂牌相关的文件；
- 3) 本次终止挂牌完成后，对公司章程进行调整和修改，办理工商变更登记事宜（如需）；
- 4) 负责对股东权益保护措施作出相关安排；
- 5) 负责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办理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后的相关事宜。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
2.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
3.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4.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5. 其他组织股东由其主要负责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单

位印章的组织机构营业执照复印件；

6. 由主要负责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单位印章并由主要负责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加盖单位印章的组织机构营业执照复印件；

7. 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传真或上门方式登记，但不受理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0 年 11 月 26 日上午 8:30——9:30

（三）登记地点：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南约社区宝龙二路合鑫工业园 A1 栋 2 楼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潘晓杏 0755-85203898(855) 联系地址：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南约社区宝龙二路 49 号 A1 栋厂房，邮政编码：518118。

（二）会议费用：会议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市莎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莎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1 月 10 日